

2024年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及设备维保、民委办公网络运维及民政厅部分系统运维服务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NMGZCS-G-F-240927**

2024年10月02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2024年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及设备维保、民委办公网络运维及民政厅部分系统运维服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4年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及设备维保、民委办公网络运维及民政厅部分系统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NMGZCS-G-F-240927

采购计划备案号：内政采计划[2024]24927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 包号 |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 数量 | 采购需求 | 预算金额（元） |
|----|--|----|--------|--------------|
| 1 | 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 1 | 详见招标文件 | 1,050,000.00 |
| 2 | 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 1 | 详见招标文件 | 530,000.00 |
| 3 | 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 1 | 详见招标文件 | 930,000.00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无

合同包2（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无

合同包3（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腾飞大道1号众生大厦17层

联系人：刘霞霞

联系电话：0471-3246916

采购单位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

联系人：杜瑞琳

联系电话：0471-482796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 1 | 划分采购包情况 | 共3包 |
| 2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3 | 开标方式 | 不见面开标 |
| 4 | 评标方式 | 现场网上评标 |
| 5 | 评标方法 | 包1（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综合评分法 包2（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综合评分法 包3（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综合评分法 |
| 6 |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7 |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详见招标公告 |
| 8 |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
| 9 | 投标文件数量 |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
| 10 | 中标人确定 |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
| 11 | 联合体投标 | 包1：不接受 包2：不接受 包3：不接受 |
| 12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 收取 |
| 13 |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
| 14 | 代理费用收取标准 |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印发的内工建协（2022）34号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

| | | |
|----|-----------------------|--|
| 15 | 投标保证金 | 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
| 16 | 电子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 要求 |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
| 17 | 投标客户端 |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
| 18 |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采购 | 采购包1：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3：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19 | 有效投标人 家数 |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应予废标；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 20 | 报价形式 | 合同包1（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总价 合同包2（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总价 合同包3（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总价 |
| 21 | 现场踏勘 | 否 |
| 22 | 其他 | 兼投不兼中：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

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 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 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 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

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大数据中心。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 (1) 宣布纪律；
- (2) 宣布相关人员；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 (5) 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 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 |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审查竞标人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竞标人具有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审查近三个月的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或银行入账单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明细。(如竞标人为当年成立企业或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做出承诺。)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信用记录 | 到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竞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现场查询记录为准) |

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 |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
|---------------|-----------------------|

| |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审查竞标人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竞标人具有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审查近三个月的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或银行入账单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明细。(如竞标人为当年成立企业或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做出承诺。)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信用记录 | 到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竞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现场查询记录为准) |

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 |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审查竞标人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竞标人具有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审查近三个月的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或银行入账单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明细。(如竞标人为当年成立企业或工商个体户及自然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做出承诺。)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审查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信用记录 | 到提交竞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到竞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现场查询记录为准) |

3. 评标

详见第五章

4. 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 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五) 法律依据;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 项目概况

民政厅与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保障、民政厅和民委办公网络运维服务，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供养系统运维服务。

二. 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合同包1（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1. 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要求地点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运维合同签订后，向投标人支付30%合同款 2期：支付比例30%，合同履行六个月并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30%合同款 3期：支付比例40%，运维服务期结束，经评审并验收合格后按绩效考评支付比例支付剩余款 |
| 验收要求 | 1期：按照自治区大数据中心信息技术服务九处相关绩效考核办法结合运维实际进行绩效考评并验收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面向对象情况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1 | | 基础环境运维服务 | 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 项 | 100 | 1,050,000.00 | 1,050,000.00 | 否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一 |

附表一：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是否允许进口：否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p>一、项目概述</p> <p>1. 本项目为自治区大数据中心采购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及设备维保、民政厅视频会议保障、民政厅和民委办公网络运维服务项目。</p> <p>2. 年度预算为105万元，各服务项目及分项预算详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序号</th> <th>服务项目</th> <th>预算（万元/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民政厅与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办公网络及视频会议保障</td> <td>89</td> </tr> <tr> <td>2</td> <td>民委办公网络运维</td> <td>12</td> </tr> </tbody> </table> | 序号 | 服务项目 | 预算（万元/年） | 1 | 民政厅与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办公网络及视频会议保障 | 89 | 2 | 民委办公网络运维 | 12 |
| 序号 | 服务项目 | 预算（万元/年） | | | | | | | | | |
| 1 | 民政厅与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办公网络及视频会议保障 | 89 | | | | | | | | | |
| 2 | 民委办公网络运维 | 12 | | | | | | | | | |

| | | |
|----|---------------|-----|
| 3 | 民政厅、卫健委机房空调维保 | 4 |
| 合计 | | 105 |

3.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4.交付地点：采购人要求地点。

5.绩效评估要求及标准：

5.1运维服务考评标准：按照服务期满后，项目验收所得分数和第三批尾款金额计算尾款支付金额，服务考评标准如下：

验收分数 90 分及以上，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100%；

验收分数 80-89 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90%；

验收分数 70-79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80%；

验收分数 60-69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70%；

验收分数 59分及以下，考评为不合格，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0%；

5.2绩效考评从以下 5 个方面进行：

运维合同内容完成情况（分项40 分）、应急处置（分项20 分）、安全保障服务（分项20 分）、服务满意度（分项10 分）、协作沟通（分项10 分），共计 100 分。

6.付款方式：

| 序号 | 内容 |
|----|---|
| 1 | 付款单位：自治区大数据中心 付款方式：分三期支付，运维合同签订后，向投标人支付30%合同款；合同履行六个月并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30%合同款；运维服务期结束，经评审并验收合格后按绩效考评支付比例支付剩余款。 |

7、验收要求：按照自治区大数据中心信息技术服务九处相关绩效考核办法结合运维实际进行绩效考评并验收。

8、根据大数据中心2024年项目整合和机房及专网整合工作的需要，如果本项目涉及并入其他项目、拆分、取消等情况，自收到各分项服务停止运维通知之日起，该分项服务自动终止。按各分项服务实际运维天数结算（计算公式：各分项服务运维结算金额=各分项服务分项报价/365*实际运维天数）。

9.本项目投标报价时，需提交整年度运维服务分项报价，未按分项报价或报价高于分项预算视为废标。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技术参数和配置要求 |
|----|----------------------------|-----------|
| 1 | 民政厅与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办公网络及视频会议保障 | 技术参数详见附表1 |
| 2 | 民委办公网络运维 | 技术参数详见附表2 |
| 3 | 民政厅、卫健委机房空调维保 | 技术参数详见附表3 |

附表1、民政厅与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网络及视频会议保障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具体内容和指标 |
|----|------|---------------------------|
| | | 1.要求投标人驻场工程师每天对民政厅、卫健委机房各 |

类设备进行一次巡检，并提供月、季度巡检报告，内容包括所有设备的检测项目和性能评估等信息，建立完善的设备维护文档。

2.要求每月对机房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的系统检查，检查系统运行记录，对设备中潜在的硬件故障采取预防措施，排除潜在隐患。设备零部件出现故障时，投标人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并提出相关的解决方案，采取措施并第一时间予以修复，不能修复的要及时更换备品备件。

3.为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投标人应定期安排专业工程师对设备各电器控制部件和控制板上的灰尘、污垢进行清扫。

4.接受采购人对投标人驻场工程师的管理，对设备维护、设备运行质量的监督、检查。

5.因采购人设备安装场地的变化需要迁移或者计划实施设备场地的项目改造，投标人应配合采购人对所维保的设备进行全面技术支持与跟踪指导。

6.投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7*24小时远程技术咨询指导、支持等服务。服务方式有：电话、电子邮件、网络远程诊断和远程故障排除。

7.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项目执行过程中，如遇到重大事项，如故障发生、数据丢失等，应及时向采购人反馈，协助处置事件，并向采购人出具事前、事中、事后运维报告单。

8.投标人为采购人提供7*24小时响应服务，并根据故障级别规定到场时间。

9.为确保双方有效确认故障、管理故障，提高工作效率，根据故障的类型、严重程度划分为三个级别，分别称作一级故障、二级故障、三级故障。具体定义如下：

一级故障：设备发生故障、无法实现主备切换，导致业务中断，对用户的使用有严重影响。一级故障要求接到用户报障电话后，30分钟内到场，1小时内切换到备用设备，如切换到备用设备仍然无法恢复业务，2小时内更换备件恢复业务。

二级故障：由于软硬件等问题造成运行不稳定，对业务系统正常运行造成影响。二级故障要求接到用户报障电话后，30分钟内到场，1小时内确定故障原因，4小时内恢复业务。

三级故障：部分设备出现故障，对系统无较大的影响。三级故障要求接到用户报障电话后，30分钟内到场，1小时

内确定故障原因，并根据用户要求时间修复设备。

10.投标人根据自治区卫健委、民政厅网络机房网络架构现状和业务需求，从网络设备规范性、网络安全可靠性、网络边界安全、网络流量分析、网络通信安全、网络设备安全和网络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网络架构安全性的全面分析，对整体网络中的薄弱环节和关键区域进行识别，评估结果包括定性和定量分析，目的是让采购人对网络架构的现状及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点准确定位。每年度提供一次分析报告。

11.根据日常网络机房的巡检结果，投标人在服务期内需对网络机房的物理基础环境进行维护。包括强电缆线、服务器硬盘等配件、地板和支架、线槽、桥架、灯管、检测仪器仪表等，并对更换情况做好相关记录。

12.投标人需对采购人要求的七氟丙烷灭火装置气体罐（4个）进行检修，并出具第三方检测报告。检修后的七氟丙烷灭火装置气体罐需符合消防主管部门相关要求，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需按照消防主管部门要求进行整改。

13.在日常清理网络机房物理环境基础上，每月对核心网络设备、服务器进行一次尘土杂物清理。要求清理除尘由专业人士操作，采用无污染易擦除的清洗液且在不断电的情况下进行。

14.投标人需对硬件清单中设备提供全天候整机维保服务，保障硬件设备安全可靠运行，硬件设备清单附后，维保产生的费用全部由投标人承担。

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设备巡检服务及设备相关系统软件的安装配置、升级、联调优化服务，技术人员定期对维保设备进行巡检，及时发现并处理安全漏洞和异常，保证设备安全可靠运行。

(2) 现场技术支持和远程技术支持服务，采购人可通过即时通讯工具、热线电话等形式咨询相关硬件问题，技术服务人员接到问题反馈后及时解答并处理。无法远程处理的提供上门处理服务。

(3) 每季度至少提供一次联调优化服务、预防性运维服务、并出具设备稳定性评估建议报告。

(4) 提供机房设备第三方维保或原厂维保。

15.利用机房现有的备份设备，针对部署在网络机房的重要信息系统开展数据备份服务。按照在用业务信息系统的业务运行和数据量情况，对部署在网络机房的重要的系统制定不同的备份策略，确保业务的连续性和数据的安全

1 机房运维服务

性。

16.在发生数据库或存储设备故障时，协助用户恢复数据，包括数据应急迁移、应急恢复、应急还原等。

17.根据网信办、政务云及其他权威机构发布的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等基础性软件的风险漏洞，结合在用信息系统的安装使用情况，在不影响业务系统正常运行的基础上，及时按照漏洞补丁的修复程序进行更新，并将处置过程和结果做好记录。

18.收集、汇总频发的网络安全风险、隐患、漏洞情况，如SQL注入、勒索病毒、挖矿程序、病毒木马、跨站脚本攻击、任意文件上传等，结合民政厅及卫生健康行业特点，制定应对风险隐患的处置措施。

19.根据自治区民政厅及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络机房信息系统实际情况，严格按照《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和《网络机房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要求，准备演练场景，每年组织开展一次模拟演练，检验应急预案和应急流程是否规范完善。

20.根据等保测评结果和本年度业务需求的新增变更情况，从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人员安全管理、系统建设管理、系统运维管理等方面对管理制度进行更新完善。

21.对网络机房各系统网络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和应用服务器及存储设备的配置进行安全检查，提供安全配置评估报告和改进建议。对发现的风险和隐患要第一时间告知采购人，经采购人同意后立即完成风险和隐患的整改工作。

22.针对自治区民政厅、卫生健康委员会机房及民委办公网络建立完善的运维服务制度和流程，确定标准运维流程和相关岗位设置。

23.建立高素质的运维服务保障团队，不断提高运维服务队伍的专业化水平，有效利用技术手段和工具；

24.建立运维知识库。运维知识库是运维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定级收集整理网络机房故障，汇总分析故障原因和解决方案，逐步形成规范的知识库。

25.协助采购人做好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按照事前有实施方案、事中有跟进落实、事后有总结反馈的总要求，积极配合采购人做好相关项目的推进和落实，并协助采购人按照运维类项目的标准规范做好项目推进过程中的文档收集、沟通协调、技术需求论证等各项工作。

26.每周定期召开运维工作例会，对本周的运维工作进行小结，结合实际筹划下周的重点工作，由驻场服务人员对会议情况进行认真记录。

27.根据工作实际情况，由采购人主要负责人召集，每半年召开一次运维工作总结会。采购人技术人员和运维服务单位技术人员共同参会，总结半年工作内容并查阅相关工作的佐证材料，安排部署下半年度的重点工作。

28.双方签订《网络与信息系统工作保密协议》，驻场运维服务人员与采购人签订《信息系统安全保密协议》。一旦出现信息安全事件，经查确与运维工作人员相关的，立即终止合同，情节严重者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投标人承诺对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文件及由用户提供的所有内部资料等予以保密，未经用户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的任何内容。

29.运维服务资料是运维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根据用户的要求，在服务期内将运维工作产生的所有资料包括技术手册、工作总结、会议学习情况、故障处理报告、应急演练情况等材料整理汇编成册留存备用。

30.服务期内投标人安排具有认证资质的工程师提供5*8小时驻场运维服务，并保证24小时通讯畅通。在软硬件系统出现故障时，按要求第一时间到达现场解决。

31.服务期内根据驻场服务人员的变动情况做好后备技术力量的调配和补充，并按要求做好工作交接和延续。

32.投标人提供7*24服务热线电话，在用户发现系统故障或遇到难以解决的疑难问题时给予立即响应,软硬件出现故障时无条件修复或更换。

33.节假日期间投标人需安排技术人员负责网络机房的现场应急值班工作，并做好相关的记录。

34.投标人至少提供5名网络工程师5*8小时驻场服务。

(1) 机房及网络运维人员至少3名；

(2) 视频会议运维人员至少2名；

(3) 驻场人员应遵循采购人作息时间，听从采购人工作安排。采购人有权根据其服务情况要求供应商更换驻场人员，投标人不得随意更换驻场人员，如有特殊情况，需提前1个月告知，并做好替换人员的交接工作。

| | | |
|---|----------|--|
| 2 | 视频会议保障服务 | <p>35. 民政厅会议系统5套:</p> <p>(1) 自治区民政厅与民政部的民政广域网视频会议系统。</p> <p>(2) 自治区福彩中心专网视频会议系统，民政厅为接入会场。</p> <p>(3) 应急厅视频会议系统。</p> <p>(4) 自治区政府总值班室视频会议系统。</p> <p>(5)民政部卫星视频会议系统。</p> <p>36.从会前、会中、会后三方面做好线上会议的各项保障工作，会前做好全流程调试和全场景演练、会中做好线上会议的实时保障、会后做好会议效果反馈和会议记录等。</p> <p>37.视频会议保障服务不限于现有会议系统，投标人需根据民政厅实际需求，对华为welink、腾讯会议、小鱼易连等相关云视频会议的使用，从组会、入会、会议管理等方面为各处室做好线上会议服务保障，并提供本单位与相关单位的视频会议支撑设备(笔记本电脑)及保障服务。</p> <p>38.投标人为用户提供7*24小时视频保障服务，并根据用户实际需求提供不同会议场景保障服务。</p> |
|---|----------|--|

1

附表2、民委办公网络运维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具体内容和指标 |
|----|------|---------|
|----|------|---------|

| | | |
|---|--------|---|
| 1 | 办公网络运维 | <p>39.投标人对民委本级机关现有办公网络提供日常基础运维和有效技术保障，每月提供一次运维报告。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p> <p>(1) 网络结构、网络路由、网络IP地址统计记录；</p> <p>(2) 更新综合布线结构图；</p> <p>40.投标人对民委办公大楼内部的网络综合布线进行日常维护，保证正常使用，具体包含但不限于：</p> <p>(1) 双绞线信息点维护（包括面板、模块、配线架）</p> <p>(2) 骨干光纤维护（包括光纤配线架、耦合器、光纤跳线）</p> <p>(3) 楼层配线间维护（包括物理环境、跳线、机柜、插线板、设备地线、设备及线缆标签）</p> <p>41.从网络的连通性、网络的性能、网络的监控管理三个方面对网络系统进行运维管理。</p> <p>(1) 对办公大楼网络系统中的网络设备（各级网络系统中现有的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IP语音网关等设备）的维护。</p> <p>(2) 要求办公大楼网络系统环境的稳定运行，及时响应和排除系统故障。</p> <p>42.协助、配合自治区民委网管中心做好其他日常事务性工作。</p> <p>43.项目人员安排方面，项目团队成员和运维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变动。</p> |
|---|--------|---|

附表3、机房专用空调维保

| 序号 | 服务项目 | 具体内容和指标 |
|----|------|---------|
|----|------|---------|

| | | |
|---|----------|--|
| 1 | 机房专用空调维保 | <p>44.民政厅机房空调设备2台，品牌为梅兰日兰，单系统；卫健委机房1台，品牌为艾默生，单系统。</p> <p>45.在服务期内保证空调机所有零部件（如室外风扇、膨胀阀、温度控制器、LP开关、过流保护器、干燥过滤器、电磁阀、相序保护器、压力继电器、接触器、上水阀等）正常运行。</p> <p>46.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零部件损坏，需更换配件，投标人应在三日内提供配件并更换，全部配件费用及相关工具租赁费用由投标人承担。耗材更换按其标配数量进行更换，其中过滤网按标配每年更换4次，加湿罐每年1个，每月定期对空调外机进行清洗一次。</p> |
|---|----------|--|

附：1.民政厅机房设备清单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维保单位 |
|----|------------------------------|--------|---------------------|----|-------|
| 1 | 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 秦皇岛赛福 | 七氟丙烷 | 2 | 中标服务商 |
| 2 | UPS电池 | LENDUN | 6-GFM-100 12V 100Ah | 64 | 中标服务商 |
| 3 | 浪潮NF 3200L | 浪潮 | NF 3200L | 5 | 中标服务商 |
| 4 | 清华同方超强F520-M1 | 清华同方 | 超强F520-M1 | 5 | 中标服务商 |
| 5 | 浪潮NF 5270 M4 | 浪潮 | NF 5270 M4 | 2 | 中标服务商 |
| 6 | 清华同方超强F520-M1 | 清华同方 | 超强F520-M1 | 2 | 中标服务商 |
| 7 | Think server RD340 | 联想 | Think server RD340 | 2 | 中标服务商 |
| 8 | 华三 H3C S3600 | 华三 | H3C S36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9 | 华为NE20E Series | 华为 | NE20E Series | 1 | 中标服务商 |
| 10 | 锐捷RG-S3750-24 | 锐捷 | RG-S3750-24 | 1 | 中标服务商 |
| 11 | 华为 OptiX OSN 1800 I Enhanced | 华为 | OSN 1800 I Enhanced | 1 | 中标服务商 |
| 12 | 华为Secoway USG2000 | 华为 | Secoway USG20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13 | 锐捷RG-WALL 1600-VS | 锐捷 | RG-WALL 1600-VS | 1 | 中标服务商 |
| 14 | SUGON | 中科曙光 | 灾备 | 1 | 中标服务商 |
| 15 | 浪潮 NF5240 M3 | 浪潮 | NF5240 M3 | 1 | 中标服务商 |
| 16 | 浪潮 NF5245 M3 | 浪潮 | NF5245 M3 | 6 | 中标服务商 |
| 17 | 慧敏交付网关 | 慧敏 | WiseGrid ADC 41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18 | 网神SecGate 3600 | 网神 | SecGate 36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19 | 天行网安 3AS-I | 天行网安 | 3AS-I | 1 | 中标服务商 |
| 20 | 天行网安 TZ-I | 天行网安 | TZ-I | 1 | 中标服务商 |
| 21 | 天行网安 TAS-3802 | 天行网安 | TAS-3802 | 1 | 中标服务商 |
| 22 | 天行网安 TG-7602 | 天行网安 | TG-7602 | 1 | 中标服务商 |

| | | | | | |
|----|----------------|------|--------------|---|-------|
| 23 | 天行网安 UAS-3802 | 天行网安 | UAS-3802 | 1 | 中标服务商 |
| 24 | 锐捷交换机 S5750 | 锐捷 | S5750 | 2 | 中标服务商 |
| 25 | 网神SecGate 3600 | 网神 | A1500-L60Q | 1 | 中标服务商 |
| 26 | 网神SecIDS 3600 | 网神 | D1500-L20S | 1 | 中标服务商 |
| 27 | 网神SecSSL 3600 | 网神 | SecSSI 36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28 | 华三H3C s7503E | 华三 | H3C s7503 | 1 | 中标服务商 |
| 29 | 浪潮 NF5270 M3 | 浪潮 | NF5270 M3 | 1 | 中标服务商 |
| 30 | 浪潮 NF8460 M3 | 浪潮 | NF8460 M3 | 4 | 中标服务商 |
| 31 | 锐捷 RSR50E | 锐捷 | RG-RSR50E-80 | 1 | 中标服务商 |
| 32 | IBM x3850 x5 | IBM | IBM x3850 x5 | 2 | 中标服务商 |
| 33 | 深信服WAN-1200 | 深信服 | WAN-12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34 | 天融信NGFW4000-UF | 天融信 | NGFW4000-UF | 1 | 中标服务商 |
| 35 | 天融信TopSentry | 天融信 | TopSentry | 1 | 中标服务商 |
| 36 | 天融信TopSec | 天融信 | TopSec | 1 | 中标服务商 |
| 37 | 天融信 TDSM-SBU | 天融信 | TDSM-SBU | 1 | 中标服务商 |

2.卫健委机房设备清单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运维单位 |
|----|----------------|-------|-----------------|-----|-------|
| 1 | UPS电池 | 松下 | 12V100AH | 32 | 中标服务商 |
| 2 | UPS电池 | 艾默生 | 12V100AH | 100 | 中标服务商 |
| 3 | 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 秦皇岛赛福 | 七氟丙烷 | 2 | 中标服务商 |
| 4 | 交换机（H3C S5500） | H3C | S55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5 | 路由器（华为NE20E） | 华为 | NE20E | 1 | 中标服务商 |
| 6 | 路由器（锐捷RSR50E） | 锐捷 | RG RSR50E-80 | 1 | 中标服务商 |
| 7 | 防火墙（华为USG6620） | 华为 | USG6620 | 1 | 中标服务商 |
| 8 | H3C S5560 交换机 | H3C | S5560-30S-EI L3 | 1 | 中标服务商 |
| 9 | 路由器华为 AR3260 | 华为 | AR3260 | 1 | 中标服务商 |
| 10 | H3C S5560 交换机 | H3C | 5560X-54C-EI | 3 | 中标服务商 |
| 11 | 鼎普TIPS 入网管理系统 | 鼎普 | ASM6301 | 1 | 中标服务商 |

| | | | | | |
|----|---------------------------|------|--------------------|---|-------|
| 12 | H3C S800-A | H3C | S800-A | 1 | 中标服务商 |
| 13 | H3C SR6604 路由器 | H3C | SR6604 | 1 | 中标服务商 |
| 14 | H3C S7506 外网核心交换 | H3C | 7506E | 1 | 中标服务商 |
| 15 | IBM B24 光纤交换机 | IBM | B24 | 2 | 中标服务商 |
| 16 | 新山鹰JB-QB-YKS4 810GM 灭火控制器 | 新山鹰 | 气体灭火控制器 | 1 | 中标服务商 |
| 17 | 档案服务器 | 华为 | RH2288V3 | 1 | 中标服务商 |
| 18 | 华为存储 OCENAst or5500 v5 | 华为 | OCENAst or5500 v5 | 1 | 中标服务商 |
| 19 | DPTECH DPX8000 A12 安全设备 | 迪普 | DPX80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20 | 启明星辰 USG-FW-1008D P 防火墙 | 启明星辰 | USG-FW-1008D P | 1 | 中标服务商 |
| 21 | 启明星辰 GAP-6000-3620 BD 网闸 | 启明星辰 | GAP-6000-3620 BD | 1 | 中标服务商 |
| 22 | 浪潮 NF5280 M4 | 浪潮 | 浪潮 NF5280 M4 | 2 | 中标服务商 |
| 23 | 天融信 TOPAUDIT 日志审计服务器 | 天融信 | 日志收集与分析 | 1 | 中标服务商 |
| 24 | 天融信 TOPAUDIT 网络审计 | 天融信 | TOPAUDIT | 1 | 中标服务商 |
| 25 | 天融信 TOPAUDIT 数据审计 | 天融信 | TOPAUDIT | 1 | 中标服务商 |
| 26 | IBM KVM | IBM | KVM | 1 | 中标服务商 |
| 27 | 安盟 堡垒机 | 安盟华御 | EA9030H | 1 | 中标服务商 |
| 28 | 流量清洗 | 启明星辰 | AMDGUARD-260 | 1 | 中标服务商 |
| 29 | H3C F1000-AK155 防火墙 | H3C | F1000-AK155 | 1 | 中标服务商 |
| 30 | 惠普 DL180 G6 灾备服务器 | 惠普 | DL180 G6 | 1 | 中标服务商 |
| 31 | 爱数备份服务器 | 爱数 | AnyBackup6.0 主备份模块 | 1 | 中标服务商 |

| | | | | | |
|----|--------------------------|-----|------------------|---|---------|
| 32 | 华为 RH2288V2 | 华为 | 高新宝网络卫士 | 1 | 中标服务商 |
| 33 | IBM 3650 M3 瑞星杀毒 | IBM | X3650 M3 | 1 | 中标服务商 |
| 34 | H3C S5500 刀片交换机 | H3C | S5500 | 1 | 中标服务商 |
| 35 | 刀片服务器B590 | h3c | b590-z-s1 | 2 | 中标服务商 |
| 36 | 刀片服务器B590 | h3c | vc-fsr-b590-z-s1 | 4 | 中标服务商 |
| 37 | 刀片服务器B590 | h3c | B590 | 2 | 中标服务商 |
| 38 | H3C UIS8000 | H3C | VC-UIS8000-Z | 1 | 中标服务商 |
| 39 | 浪潮服务器 | 浪潮 | NF5270M4 | 1 | 中标服务商 |
| 40 | IBM H22 后6刀 | IBM | hs22 | 1 | 中标服务商 |
| 41 | IBM H22 前6刀 | IBM | hs22 | 1 | 中标服务商 |
| 42 | IBM存储 N6040 | IBM | N6040 | 1 | 中标服务商 |
| 43 | 华为rh2288hv3 | 华为 | RH2288Hv3 | 2 | 中标服务商 |
| 44 | 联想X3650M5 | 联想 | X3650M5 | 1 | 中标服务商 |
| 45 | 联想SURESERVER R525 | 联想 | SURESERVERR525 | 1 | 中标服务商 |
| 46 | IBM X3850 M2 | IBM | X3850 M2 | 1 | 中标服务商 |
| 47 | 华为MCU (9650) | 华为 | VP9650 | 1 | 中标服务商 |
| 48 | 录播服务器 (锐取) | 锐取 | CH50 | 1 | 中标服务商 |
| 49 | 华为交换机 (S5720S) | 华为 | S5720 | 1 | 中标服务商 |
| 50 | 华为终端 (BOX600) | 华为 | Box 600 | 2 | 中标服务商 |
| 51 | 深信服STA-1000 (探针) | 深信服 | SAT-100-B420 | 1 | 原厂特征库升级 |
| 52 | 深信服SIP-1000-E600(安全感知平台) | 深信服 | SIP-1000-A600 | 1 | 原厂特征库升级 |
| 53 | 深信服 AF1000 入侵防御 | 深信服 | AF-1000-L4178 | 1 | 原厂特征库升级 |
| 54 | 深信服 AF1000 专业防火墙 | 深信服 | AF-1000-L4478 | 1 | 原厂特征库升级 |

| | | | | | | |
|----|-------------------------------------|------------------------|-----|-------------------|---|-------|
| | 55 | 深信服 VPN-1000 VPN | 深信服 | VPN-1000-E640 -HF | 1 | 中标服务商 |
| | 56 | 深信服 VPN-1000 VPN | 深信服 | VPN-1000-D600 -HF | 1 | 中标服务商 |
| | 57 | 深信服务 VPN-1000 A400 VPN | 深信服 | VPN-1000 A400 VPN | 1 | 中标服务商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 | | |

合同包2（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要求地点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运维合同签订后，向供应商支付30%合同款 2期：支付比例30%，合同履行六个月并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30%合同款 3期：支付比例40%，运维服务期结束，经评审并验收合格后按绩效考评支付比例支付剩余款 |
| 验收要求 | 1期：按照自治区大数据中心信息技术服务九处相关绩效考核办法结合运维实际进行绩效考评并验收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面向对象情况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2 | | 软件运维服务 | 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 项 | 1.00 | 530,000.00 | 530,000.00 | 否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件二 |

附表一：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是否允许进口：否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一、项目概述 1.本项目为自治区大数据中心采购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信息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系统、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

1.1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根据民政厅提供的数据资料，对平台数据内容进行检查、核对、更新（包括平台涉及的蒙古语部分内容），形成年度行政区划图形数据。

1.2自治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涉及民政厅、盟市民政局、旗县区民政局、乡镇苏木街道办四级机构5000多用户。可实现信息资源整合、工作流程规范、救助信息查询、交流、统计、核对和汇总等工作，实现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救助资源和信息的互通共享，满足用户数据查询、流程审批、资金发放审核等业务支撑需求。

1.3自治区民政厅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系统，涉及民政厅、盟市民政局、旗县区民政局、乡镇苏木街道办四级用户。系统实现了构建低收入人口数据库、定期上传汇总低收入人口相关信息数据功能。

1.4自治区民政厅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主要功能包括EXCEL文件导入、超大压缩CSV文件导入（最大支持500万条数据）、数据查询管理、表间数据比对、表内数据比对、数据分组统计、数据区间统计、数据区间分组统计、数据查重、数据排序、数据合并、数据批量处理等功能。

2.年度预算为53万元，各服务项目及分项预算详见下表：

| 序号 | 系统名称 | 预算 (万元/年) |
|----|--------------------|--------------|
| 1 | 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 | 2 |
| 2 | 民政厅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 | 45 |
| 3 | 民政厅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 | 3 |
| 4 | 民政厅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 | 3 |
| 合计 | | 53 |

3.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交付地点：采购人要求地点。

5.绩效评估要求及标准：

5.1运维服务考评标准：按照服务期满后，项目验收所得分数和第三批尾款金额计算尾款支付金额，服务考评标准如下：

验收分数 90 分及以上，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100%；

验收分数 80-89 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90%；

验收分数 70-79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80%；

验收分数 60-69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70%；

验收分数 59分及以下，考评为不合格，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0%；

5.2绩效考评从以下 5 个方面进行：

运维合同完成情况（分项40 分）、应急处置（分项20 分）、安全保障服务（分项20 分）、服务满意度（分项10 分）、协作沟通（分项10 分），共计 100 分。

6.付款方式：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
| 1 | 付款单位：自治区大数据中心 付款方式：分三期支付，运维合同签订后，向投标人支付30%合同款；合同履行六个月并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30%合同款；运维服务期结束，经评审并验收合格后按绩效考评支付比例支付剩余款。 |

7.验收要求：按照自治区大数据中心信息技术服务九处相关绩效考核办法结合运维实际进行绩效考评并验收。

8.根据大数据中心2024年项目整合工作的需要，如果本项目涉及并入其他项目、拆分、取消等情况，自收到各分项服务停止运维通知之日起，该分项服务自动终止。按各分项服务实际运维天数结算（计算公式：各分项服务运维结算金额=各分项服务分项报价/365*实际运维天数）。

9.本项目投标报价时，需提交整年度运维服务分项报价，未按分项报价或报价高于分项预算视为废标。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要求 |
|----|----------------|---|
| 1 | 总体服务（针对全部4个系统） | <p>1.响应时间要求：一般故障需2个小时内解决，严重故障需4个小时内解决；</p> <p>2.运维人员每周对系统进行一次检查，确保系统安全运行；定期对操作系统账号进行检查，每月更新一次管理员密码；</p> <p>3.维护人员对应用系统的任何修改，需向采购人备案。</p> <p>4.每月提供一份运维报告，全年共计12份，报告中需详细说明系统运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p> <p>5.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项目执行过程中，如遇到重大事项，如故障发生、数据丢失等，应及时向采购人反馈，协助处置事件，并向采购人出具事前、事中、事后运维报告单。</p> <p>6.投标人中标后需同采购人签订保密协定。对运维服务中产生的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严格保密，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采购人的行为，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责任。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服务结束之后销毁所有和本项目有关的数据和文档，合同结束后，投标人需保守招标方各项数据秘密。</p> <p>7.按照采购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修复系统漏洞，并按时提交漏洞修复报告。配合采购人完成运行环境升级、等级保护测评、密评、灾备恢复演练、渗透测试、漏洞扫描等工作，及时修复整改。</p> <p>8.为采购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错误信息内容监测、系统维护、跟踪监测、故障排除、软件平台Bug修复、安全漏洞修复、平台故障调试监测服务。</p> <p>9.配合采购人进行基础网络环境和安全运维服务、做好重要数据备份、数据容灾备份，保证平台安全、稳定、高效运维。</p> <p>10..严格遵守信息安全和保密制度，因运维人员自身原因造成工作失误，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11.为适应未来的软硬件环境变化，改进应用系统的可靠</p> |

1

性和可维护性，投标人需提供预防性维护，以使应用系统适应各类环境变化而不被影响。例如数据库、中间件、部署架构升级、历史数据备份迁移等。

12.系统运维期间，因系统推广、外部环境变化、使用方式调整、安全控制等因素，需对一些系统功能做适应性调整。维护过程参考系统开发流程，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适应性维护。13.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完整的系统技术资料和相关文档，保留完整的运维服务资料，运维期结束后移交采购人。

14.投标人对平台相关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用户等提供每年至少1次现场或线上培训。

15.总结报告：包括季度总结报告和阶段性总结报告，主要内容包括阶段性工作完成情况、工作计划、数据统计、改进措施及合理化建议等。

2.1自治区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要求 |
|----|------|---|
| 1 | 运维服务 | <p>16.根据民政厅提供的资料，对平台数据内容进行全面检查核对，包括平台涉及的蒙古语部分内容、地图内容及其他数据内容，保证数据一致；</p> <p>17.及时修正民政厅反馈问题，在接到反馈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p> <p>18.根据年度更新内容对行政区划矢量数据图形要素进行更新，形成年度行政区划图形数据；</p> <p>19.根据年度更新内容对行政区划属性数据（政府驻地、下辖政区、行政区划代码、人口数量、行政区域面积、电话区号、邮政编码、设立年份）进行更新；</p> <p>20.根据年度更新内容对地名属性数据（汉语标准名称、蒙古语标准名称、罗马字母拼写、地名来历、地名含义以及历史沿革）进行更新；</p> <p>21.根据年度行政区划变更情况，更新行政区划数据库；</p> <p>22.根据行政区划代码变更情况，更新年度行政区划代码表；</p> <p>23.配合民政厅、大数据中心做好行政区划信息共享，共享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行政区划WFS服务、行政区划属性服务。</p> |

2.2自治区民政厅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要求 |
|----|------|--------|
| | | |

| | | |
|---|------|--|
| 1 | 运维服务 | <p>24.投标人需提供研发技术支持，确保技术及业务疑难问题得到及时解决。所提供的运维管理服务团队必须具备现场IT运维管理能力及驻场服务，驻场人员对“最低生活保障信息系统”的运行情况及功能非常了解，并及时为14个盟市的工作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及问题解答。</p> <p>25.基于政务云平台，提供基础平台应用及运维管理、结构化与非结构化资源管理及备份与恢复、静态安全防护与统一用户认证授权管理、协同基础平台运行维护。根据国家、自治区和实际业务需求提供业务系统模块调整、功能调整、开发接口服务。</p> <p>26.需派驻一名驻场工程师提供驻场服务，需保证驻场人员稳定，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人员。</p> <p>27.根据民政厅工作需求随时进行接口开发、系统优化等。</p> <p>28.每季度对软硬件运行环境进行巡检，提交一份巡检报告。</p> <p>29.每季度进行一次盟市、旗县区电话回访,收集问题，提出整改方案，限时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p> |
|---|------|--|

2.3自治区民政厅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系统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要求 |
|----|------|--|
| 1 | 运维服务 | <p>30.了解现有“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需求、技术架构、工作流程、审批流程、具备软件二次开发和优化升级改造能力，随时根据业务需求调整升级系统业务模块。</p> <p>31.每季度进行一次盟市、旗县区电话回访,收集问题，提出整改方案，限时整改。</p> <p>32.投标人需按照国家及自治区政策，根据业务实际需求，提供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与民政部、盟市民政局之间的数据交换共享维护。根据采购人需求，投标人提供与外部单位、部门的数据交换共享功能的支撑。</p> <p>33.投标人按时参加采购人组织的工作、业务和技术协调会议。34.投标人需按照业务要求，开发和维护本系统与民政部、自治区政务一体化服务平台、“蒙速办APP”、“云上北疆”等系统的接口，按照最小必要的原则，合理设置开放端口权限。需随时监控接口的运行状态，确保接口传输数据的安全可控。</p> <p>35.投标人需按照业务要求，做好数据上报、归集、共享和回流工作，并确保数据在传输过程中的安全。</p> <p>36.投标人建立接口开放台帐，按月梳理接口开放情况，及时关闭临时接口,优化长期开放接口。</p> |

2.4自治区民政厅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要求 |
|----|------|--------|
|----|------|--------|

| | | | |
|----|-------------------------------------|------|--|
| | 1 | 运维服务 | <p>37.投标人需深入了解民政厅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架构、软件功能、数据结构等，能够及时快速处置系统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p> <p>38.投标人需定期开展系统巡检、安全检查、系统优化完善、用户培训等工作，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及时处置系统问题，包括系统运行问题、软件操作疑难问题、数据处理方面的问题。</p> <p>39.投标人应严格遵守信息安全和保密制度，因运维人员自身原因造成工作失误，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40.做好系统管理、数据导入、数据比对、查重、管理、查询、分组统计、数据表合并、排序、统计图表设计、结果导出等工作，提供安全的数据导入、导出方式，确保在业务全过程的数据安全。</p> <p>41.每月进行一次数据校核，处理问题数据，提高数据准确性和数据质量。</p> <p>42.每月对系统业务数据进行备份，检查备份数据的完整性和可用性，确保备份数据的可恢复性。</p>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

合同包3（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采购人要求地点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30%，运维合同签订后，向供应商支付30%合同款 2期：支付比例30%，合同履行六个月并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30%合同款 3期：支付比例40%，运维服务期结束，经评审并验收合格后按绩效考评支付比例支付剩余款 |
| 验收要求 | 1期：按照自治区大数据中心信息技术服务九处相关绩效考核办法结合运维实际进行绩效考评并验收 |
|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
| 其他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序号 |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元） | 分项预算总价（元） | 面向对象情况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 3 | | 软件运维服务 | 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 项 | 100 | 930,000.00 | 930,000.00 | 否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三 |

附表一：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是否允许进口：否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p>一、项目概述</p> <p>1.本项目为自治区大数据中心采购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项目</p> |

目。

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系统：该系统覆盖民政厅、盟市民政局、旗县区民政局、乡镇苏木街道办事处四级机构5000多个用户，可实现信息资源整合，救助信息查询、交流、统计、核对和汇总等工作的线上办理；实现部门内部和部门之间救助资源和信息的互通共享，为救助工作提供电子数据依据，满足用户查询、审批、资金发放等实际需求。

特困人员供养信息系统：该系统覆盖民政厅、盟市民政局、旗县区民政局三级机构240多个用户，完善特困人员信息动态管理，以救助对象基础信息库为基准，优化配置民政社会救助相关信息资源，加快推进社会救助相关业务协同，建立特困人员信息动态采集、共享校核和应用服务长效机制，整合形成标准统一、更新及时、真实准确的特困人员统筹管理信息资源库。

2.年度预算为93万元，各服务项目及分项预算详见下表：

| 序号 | 系统名称 | 预算 (万元/年) |
|----|-----------------|--------------|
| 1 | 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 | 66 |
| 2 | 民政厅特困人员供养系统 | 27 |
| 合计 | | 93 |

3.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4.交付地点：采购人要求地点。

5.绩效评估要求及标准：

5.1运维服务考评标准：按照服务期满后，项目验收所得分数和第三批尾款金额计算尾款支付金额，服务考评标准如下：

验收分数 90 分及以上，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100%；

验收分数 80-89 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90%；

验收分数 70-79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80%；

验收分数 60-69分，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70%；

验收分数 59分及以下，考评为不合格，绩效考评支付比例为第三批尾款金额的 0%；

5.2绩效考评从以下 5 个方面进行：

运维合同完成情况（分项40 分）、应急处置（分项20 分）、安全保障服务（分项20 分）、服务满意度（分项10 分）、协作沟通（分项10 分），共计 100 分。

6.付款方式：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
| 1 | 付款单位：自治区大数据中心 付款方式：分三期支付，运维合同签订后，向投标人支付30%合同款；合同履行六个月并中期验收合格后支付30%合同款；运维服务期结束，经评审并验收合格后按绩效考评支付比例支付剩余款。 |

7.验收要求：按照自治区大数据中心信息技术服务九处相关绩效考核办法结合运维实际进行绩效考评并验收。

8.根据大数据中心2024年项目整合工作的需要，如果本项目涉及并入其他项目、拆分、取消等情况，自收到各分项服务停止运维通知之日起，该分项服务自动终止。按各分项服务实际运维天数结算（计算公

式：各分项服务运维结算金额=各分项服务分项报价/365*实际运维天数）。

9.本项目投标报价时，需提交整年度运维服务分项报价，未按分项报价或报价高于分项预算视为废标。

二、服务内容要求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内容要求 |
|----|------|--|
| 1 | 总体服务 | <p>1.响应时间要求：一般故障需2个小时内解决，严重故障需4个小时内解决；</p> <p>2.运维人员每周对系统进行一次检查，确保系统安全运行；定期对操作系统账号进行检查，每月更新一次管理员密码；</p> <p>3.维护人员对应用系统的任何修改，需向采购人备案。</p> <p>4.每月提供一份运维报告，全年共计12份，报告中需详细说明系统运行情况及存在的问题。</p> <p>5.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项目执行过程中，如遇到重大事项，如故障发生、数据丢失等，应及时向采购人反馈，协助处置事件，并向采购人出具事前、事中、事后运维报告单。</p> <p>6.投标人中标后需同采购人签订保密协定。对运维服务中产生的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严格保密，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泄露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此数据进行任何侵害采购人的行为，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责任。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服务结束之后销毁所有和本项目有关的数据和文档，合同结束后，投标人需保守招标方各项数据秘密。</p> <p>7.按照采购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修复系统漏洞，并按时提交漏洞修复报告。配合采购人完成运行环境升级、等级保护测评、密评、灾备恢复演练、渗透测试、漏洞扫描等工作，及时修复整改。</p> <p>8.为采购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错误信息内容监测、系统维护、跟踪监测、故障排除、软件平台Bug修复、安全漏洞修复、平台故障调试监测服务。</p> <p>9.配合采购人进行基础网络环境和服务、做好重要数据备份、数据容灾备份，保证平台安全、稳定、高效运维。</p> <p>10..严格遵守信息安全和保密制度，因运维人员自身原因造成工作失误，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人应承担赔偿责任。</p> <p>11.为适应未来的软硬件环境变化，改进应用系统的可靠性和可维护性，投标人需提供预防性维护，以使应用系统适应各类环境变化而不被影响。例如数据库、中间件、部署架构升级、历史数据备份迁移等。</p> <p>12.系统运维期间，因系统推广、外部环境变化、使用方式调整、安全控制等因素，需对一些系统功能做适应性调整。维护过程</p> |

2

| | | | |
|----|-------------------------------------|----------------------|--|
| | | | <p>参考系统开发流程，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适应性维护。13.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完整的系统技术资料和相关文档，保留完整的运维服务资料，运维期结束后移交采购人。</p> <p>14.投标人对平台相关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用户等提供每年至少1次现场或线上培训。</p> <p>15.总结报告：包括季度总结报告和阶段性总结报告，主要内容包括阶段性工作完成情况、工作计划、数据统计、改进措施及合理化建议等。</p> |
| | | <p>2 运维服务</p> | <p>16.能够快速定位和处理疑难故障的能力，进行紧急故障处理等应急支援和例行巡检。驻场人员2人（一个系统至少保证一人运维）。</p> <p>17.驻场人员负责处理核对系统与特困系统日常用户问题，及时处理甲方安排的涉及业务系统的相关工作。</p> <p>18.提供对核对系统与特困系统应用系统与数据库运维服务。并根据“数字民政”项目的实施需要，协助采购人完成数据迁移工作。</p> <p>19.完成各横向部门接口日常维护、开发、升级、新增、变更服务。接口包含但不限于：公安车辆信息接口、公安户籍信息接口、国税车辆登记信息接口、国税增值税登记信息接口、地税个体及企业登记信息接口、人社退休人员信息接口、参保人员信息接口、呼市公积金接口、自治区公积金接口等。</p> <p>20.驻场人员须熟悉“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供养信息系统”功能及运行情况，并为盟市工作人员提供技术支持。</p> <p>21.投标人需提供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供养信息系统基础平台应用及运维管理、结构化与非结构化资源管理及备份与恢复、静态安全防护与统一用户认证授权管理等运维服务；</p> <p>22.根据国家、自治区和实际业务需求提供业务系统模块调整、修改功能、开发接口、数据迁移等服务。</p> |
| 说明 |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 评标方法

包1（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综合评分法

包2（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综合评分法

包3（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

形；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 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

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合同包1（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2（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3（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价格扣除比例 | 计算公式 |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非联合体 | 20% |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5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三、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1.1 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 | |
|-------------|---|
|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 | |
|------------|----------------------------|
|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
|------------|----------------------------|

| |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 | |
|-------------|---|
|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
|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主要商务条款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
| 联合体投标 |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
|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
| 其他要求 |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2. 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 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 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民政厅和卫健委机房运维、民政厅视频会议、民政厅和民委网络运维服务项目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 | |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 68.0分 商务部分 22.0分 报价得分 10.0分 | |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 (38.0分) |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要求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对以下服务内容进行具体响应： 1. 巡检报告编制方案0-4分； 2. 技术咨询指导、支持等服务方案0-4分； 3.网络架构安全性的全面分析方案0-4分； 4.网络机房的物理基础环境维护方案0-4分； 5.灭火装置气体罐检修工作方案0-4分； 6.硬件整机维保服务方案0-3分 7.重要信息系统数据备份服务方案0-3分； 8.安全检查服务方案0-3分； 9.驻场运维服务方案0-3分； 10.线上会议保障服务方案0-3分； 11.网络综合布线进行日常维护方案0-3分。 |
| | 运维服务方案 (15.0分) | 1.设备维保方案0-3分； 2.运维服务制度和流程0-3分； 3.运维服务保障团队0-3分； 4.运维知识库建立方案0-3分； 5.运维服务资料管理方案0-3分。 |
| | 管理及应急服务方案 (15.0分) |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管理及应急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重大事项报告制度0-3分； 2.项目管理制度0-3分； 3.故障预防措施0-3分； 4.收集、汇总网络安全风险、隐患、漏洞情况，制定应对风险隐患的处置措施0-3分； 5.模拟演练方案0-3分。 |
| 商务部分 | 业绩 (10.0分) | 投标人具有运维服务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分 ，最多得 10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提供服务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9.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得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服务机构和人员情况0-3分； 2.服务响应时间0-3分； 3.服务体系0-3分。 |
| | 企业认证证书 (3.0分) | 投标人具有 CCRC-信息安全风险评估认证证书得1分 ；具有 CCRC-信息安全运维认证证书及得1分 ；具有 CCRC-信息安全应急处理认证证书得1分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民政厅行政区划查询平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系统、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残疾人两项补贴数据比对分析系统运维服务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 71.0分 商务部分 19.0分 报价得分 10.0分 |

| | | |
|------|-------------------|---|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 (40.0分) | 投标人须按照采购文件服务内容要求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对以下服务内容进行具体响应： 1. 巡检报告编制方案0-4分； 2. 技术咨询指导、支持服务方案0-3分； 3. 运维报告编制方案0-3分 4. 预防性维护方案0-3分； 5. 系统技术资料管理方案0-3分 6. 重要数据备份、数据容灾备份方案0-3分； 7. 培训方案0-4分； 8. 保密承诺及实施方案0-3分； 9. 错误信息内容监测、系统维护、跟踪监测、故障排除、软件平台Bug修复、安全漏洞修复、平台故障调试监测服务方案，每提供1项服务内容最多得2分，本项最多得14分。 |
| | 运维服务方案 (13.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运维服务制度和流程0-4分； 2. 运维服务保障团队0-3分； 3. 运维知识库建立方案0-3分； 4. 运维服务资料管理方案0-3分； |
| | 管理及应急服务方案 (18.0分) |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管理及应急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重大事项报告制度0-3分； 2. 项目管理制度0-3分； 3. 故障预防措施0-4分； 4. 收集、汇总网络安全风险、隐患、漏洞情况，风险隐患的处置措施0-4分； 5. 模拟演练方案0-4分。 |
| 商务部分 | 业绩 (10.0分) | 投标人具有运维服务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10分。注：业绩证明材料提供服务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9.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得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服务机构和人员情况0-3分； 2. 服务响应时间0-3分； 3. 服务体系0-3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民政厅居民家庭经济核对系统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信息系统运维服务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技术部分 71.0分 商务部分 19.0分 报价得分 10.0分 | |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 (40.0分) |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服务内容要求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对以下服务内容进行具体响应： 1. 巡检报告编制方案0-4分； 2. 技术咨询指导、支持等服务方案0-3分； 3. 运维报告编制方案0-3分 4. 预防性维护方案0-3分； 5. 系统技术资料管理方案0-3分 6. 重要数据备份、数据容灾备份方案0-3分； 7. 培训方案0-4分； 8. 保密承诺及实施方案0-3分； 9. 错误信息内容监测、系统维护、跟踪监测、故障排除、软件平台Bug修复、安全漏洞修复、平台故障调试监测服务方案，每提供1项服务内容最多得2分，本项最多得14分。 |
| | 运维服务方案 (13.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运维服务制度和流程0-4分； 2. 运维服务保障团队0-3分； 3. 运维知识库建立方案0-3分； 4. 运维服务资料管理方案0-3分。 |
| | 管理及应急服务方案 (18.0分) |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管理及应急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 重大事项报告制度0-3分； 2. 项目管理制度0-3分； 3. 故障预防措施0-4分； 4. 收集、汇总网络安全风险、隐患、漏洞情况，风险隐患的处置措施0-4分； 5. 模拟演练方案0-4分。 |

| | | |
|------|----------------|--|
| 商务部分 | 业绩 (10.0分) | 投标人具有运维服务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10分。注：业绩证明材料提供服务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9.0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得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1.服务机构和人员情况0-3分； 2.服务响应时间0-3分； 3.服务体系0-3分。 |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投标人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 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 如发现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甲方逾期提出的, 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 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 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 保留相关的证据, 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 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 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 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 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 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 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退货,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投标人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文件（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乙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投标人 | |
| 验收依据 | <p>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p> <p>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p> <p>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p> <p>4.投标（响应）文件</p> <p>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p>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
|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p>1. 采购人代表：</p> <p>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p> <p>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p> <p>4. 其他投标人代表：</p>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采购人 | |
| 使用人 | |
| 投标人 | |
| 验收依据 | <p>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p> <p>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p> <p>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p> <p>4.投标（响应）文件</p> <p>5.投标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p> <p>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p> |
| 投标人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注：投标人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
|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
|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 <p>1. 采购人代表：</p> <p>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p> <p>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p> <p>4. 其他投标人代表：</p> |
| 验收评价及结论 | <p>评价：</p> <p>结论：<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具体说明：</p> |
| 验收人员签字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验收结论。</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 备注 | |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按照以下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包号：第 包（项目划分采购包时使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目 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文件正文格式：

一、投标承诺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你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项目编号：_____，我方自愿参与投标，并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二、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违反，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的最终报价为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四、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规定。

五、我方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和资料。

六、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要求，签订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合同。

七、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八、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九、我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十、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邮箱：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 投标总报价（元）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采购项目名称/包名称 | 上浮/下浮率（%） | 交货或服务期 | 交货或服务地点 |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三、分项报价表

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一）货物（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 1-1 | 1 | | | | | | | | |
| 1-2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品目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 | 数量 | 上浮/下浮率（%） | 总价 |
|-----|-----|------|------|----|----|-------|----|----|-----------|----|
| 1-1 | 1 | | | | | | | | | |
| 1-2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二）服务（请选择下表之一填写）

分项报价表

（总价、单价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总价 |
|-----|----|------|------|------|------|------|----|----|----|
| 1-1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

（上浮/下浮率报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 品目号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期限 | 服务标准 | 单价 | 数量 | 上浮/下浮率（%） | 总价 |
|-----|-----|------|------|------|------|------|----|----|-----------|----|
| 1-1 | 1 | | | | | | | | | |
| 1-2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 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招标, 项目编号: _____。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 _____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正面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反面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五、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提供缴纳保证金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注册资金 | |
| 注册地 | | 注册时间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
| 开户银行账号 | | | |
| 主营范围: | | | |
| 企业资质: | | | |

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明。

八、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九、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十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二、联合体协议书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 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的投标, 项目编号: _____。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 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 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文件和处理的事宜,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 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如要求缴纳保证金, 以牵头人名义缴纳, 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附授权委托书。

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并盖章):

年 月 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五、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十六、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包括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十七、技术偏离表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 投标响应内容 | 偏离程度 | 备注 |
|----|------|--------|--------|--------|------|----|
| | | ★ | 1.1... | | | |
| 1 | | | 1.2... | | | |
| | | | ... | | | |
| | | ★ | 2.1... | | | |
| 2 | | | 2.2... | | | |
| | | | ... | | | |

说明：

1.“招标技术要求”栏应详细列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

2.“投标响应内容”栏填写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作出的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偏离程度”栏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4.“备注”栏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5. 本表填写内容与分项报价明细表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明细表内容为准。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八、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序号 | 姓名 | 本项目拟任职务 | 学历 | 职称或执业资格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说明：

- 1.“本项目拟任职务”栏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项目组成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十九、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内容和格式自拟)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序号 | 使用单位 | 业绩名称 | 合同总价 | 签订时间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投标人根据需要选用)

二十一、其他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